

恩平市发展和改革局

恩发改投〔2025〕93号

关于恩平市那吉镇美丽示范主街房屋 风貌提升工程立项的复函

恩平市那吉镇人民政府：

报来《关于恩平市那吉镇美丽示范主街房屋风貌提升工程申请立项的函》（那府函〔2025〕92号）及相关资料收悉。根据恩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《关于同意那吉镇典型镇建设项目的复函》（恩府办函〔2025〕329号）的精神，经研究，现就有关问题函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恩平市那吉镇美丽示范主街房屋风貌提升工程建设为推进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”典型镇培育工作，同意开展恩平市那吉镇美丽示范主街房屋风貌提升工程（投资项目统一代码：2507-440785-04-01-792803）的建设。

二、项目建设内容和规模

本工程场地位于恩平市那吉镇圩镇吉祥路。工程包括：对吉祥路沿街建筑外立面披檐、屋顶、墙面、窗户、空调外机等提升改造。

三、项目概算总投资

项目概算总投资 394.99 万元。其中建筑安装工程投资额 369.15 万元，设计费用 12.92 万元，监理费用 6.65 万元，其他费用 6.27 万元。资金来源：通过使用省级典型镇培育资金解决，不足部分再通过上级资金、专项债券、社会投资以及你镇级财

政资金统筹解决。

四、项目招标方式

项目招标方式按照招标投标法的相关规定及《关于执行〈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投资项目招标管理的指导意见〉和〈农村建设项目招标及采购相关工作指南〉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恩府办〔2020〕75号）执行。项目执行情况请书面报我局。

五、其他

项目由你单位自行组织实施建设。项目开工前未落实建设资金和用地手续的，不得开工建设。请按有关规定做好其他相关工作，及时通过广东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、建设进度、竣工等建设实施基本信息。

此复。

附件：恩平市那吉镇美丽示范主街房屋风貌提升工程项目概算核定表


恩平市发展和改革局
2025年8月5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政府办公室、纪委监委、财政局、自然资源局、住建局、水利局、审计局、统计局、生态环境恩平分局。

恩平市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

2025年8月5日印发

主办股室：投资发展股

附件

恩平市那古镇美丽示范主街房屋风貌 提升工程项目概算核定表

序号	工程名称	核定概算（万元）
一	建筑安装工程费用	369.15
二	工程其他费用	25.84
1	设计费	12.92
2	监理费	6.65
3	其他费用	6.27
概算总投资		394.99

备注：费用明细以报来概算书为准